

全国护士执业资格考试西安考点 关于 2022 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 有关问题的通知

各区县（开发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职改部门）、市卫生健康委直属单位、市级有关单位组织人事处（职改部门）、市人才中心，市属有关学校：

根据《陕西省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办公室关于 2022 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有关问题的通知》（陕卫考办发〔2021〕1 号）精神，现将护士执业资格考试西安考点（以下简称考点）报名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报名条件

凡符合原卫生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印发的《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办法》（部长令第 74 号）中报名条件的人员，可以报名参加考试。各申报单位要严格按照《护士条例》和《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办法》审定考生报名资格，不符合报名条件的人员，严禁参加考试。

二、报名方式

2021 年 12 月 8 日起，考生登陆中国卫生人才网（www.21wecan.com）进行网上预报名。报名成功后，通过档案托管机构上报考试资料。各单位、档案托管机构、市属有关学校（以下简称申报单位）应履行通知职责，考生须自行关注申报单位的受理时间和申报要求，并按规定提交报名材料。考生未按规定时间与要求提交报名材料导致错过报名由个人承担。各级申报单位统一收齐考生材料，按现场确认安排上报审核。

公立医疗卫生事业单位的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在编人员由单位人事部门统一申报（不接受个人申报）。非在编人员如档案存放在西安市属的档案托管机构，由档案托管机构审核申报；如档案未存放在西安市属的档案托管机构，打印申报表后由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和档案托管机构同时盖章，由所在单位人事部门统一申报（不接受个人申报）。

非公立医疗卫生单位的卫生专业技术人员，打印申报表后由单位人事部门和档案托管机构同时盖章，由档案托管机构负责给考生在本地区报名点进行确认。

三、考试安排

考试安排及具体事宜详见中国卫生人才网公告（www.21wecan.com）。

四、现场确认需提交材料

1. 市卫健委直属单位开具正式文件一份、汇总表 2 份；市属单位，区县（开发区）局，档案托管机构开具委托函一份、汇总表 2 份：市属单位委托函由市级主管局开具并加盖公章。区县（开发区）局和档案托管机构开具委托函由所属人社部门（职改部门）加盖公章（注：委托函必须使用制式函头纸开具）。

2. 考生报名表：市属单位报名考生加盖单位公章和市级主管局公章；区县（开发区）局报名考生加盖所属单位公章或人事部门印章、局公章、区县（开发区）人社部门（职改部门）公章；档案托管机构如经所属人社部门授权同意，仅加盖档案托管机构公章即可。

3. 毕业证原件、复印件，身份证仅复印件。毕业证原件按照考生汇总表顺序排列，单独提交。所有复印件加盖公章；

4. 市属有关学校在校 2022 级应届毕业生由学校统一进行确认并打确认单，确认后提交我考点审核，并提供加盖学校公章的本专业招生计划录取表复印件进行审核。涉及专业

转换的学生，还需提供学籍管理系统的变更截图并加盖公章。已具有护理、助产专业中专或大专学历毕业证，且现阶段在校就读上述两个专业的专升本学历或大专学历考生符合报名条件的，由现就读院校依据考试报名要求统一受理进行确认。其他报名材料按往年要求执行。未授予确认账号的学校按时间安排提交报名材料由考点进行现场确认（注：委托函必须使用制式函头纸开具）。

5. 按照服务考生的原则，报名平台前移，由各级申报单位按照报名条件进行初审，本着“谁审核谁负责”的精神，对考生提交资料进行严格把关。如上级主考机构对考生提供的报名材料产生异议，需配合上级主考机构进行复核。

五、现场确认安排

现场确认是考点受理申报单位统一进行考试资格确认的环节，不受理考生个人。

现场确认地点：西北饭店（西安市长安区西长安街 52 号）

日期	学校	
2021 年 12 月 9 日 -12 月 20 日	学校自主确认	陕高教，科技卫校，西京，培华，海棠，思源，市卫校、医学院，陕能源，陕航空，外事，延大创新，交大城院、翻译学院
2021 年 12 月 21-23 日	学校提交材料	
日期	单位	
2021 年 12 月 16 日	市卫生健康委直属单位、其他省市属单位及开发区、新城人才、碑林人才、莲湖人才、市人才、省人才、临潼人才、长安人才、雁塔人才、交大护理系、陕西服装工程学院、陕西国际商贸学院	
2021 年 12 月 17 日	区县及开发区卫健局、阎良人才、灞桥人才、未央人才、西咸新区人才、周至人才、蓝田人才、高陵人才、鄠邑人才、经开人才、港务区人才、曲江人才、航天人才、高新人才	
2021 年 12 月 20 日	补充材料	

六、咨询电话：029-87259284

七、由于护士执业资格考试考生数量非常大，故我考点在审核时不对个人，请各相关部门负责该项工作的人员及时与我考点接洽，过期不予受理。

八、收费标准：按照《国家卫生计生委人才交流服务中心关于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等三项考试考务费标准的通知》（卫人才发〔2016〕66号）和《陕西省卫生计生委卫生技术人才服务中心关于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等二项考试收费标准的通知》（陕卫人才发〔2016〕16号）文件规定，2022年全国护士执业资格考试报名费为每科61元。缴费方式另行通知。

全国护士执业资格考试西安考点

2021年12月6日

